

2021 年度宿迁市信访局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处理市内外群众、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书信、电子邮件、传真、电话、走访等形式，向市委、市政府及领导同志提出的信访事项。承办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等领导机关及其所属部门、单位和市委、市政府领导同志转送、交办、督办的信访事项。

（二）负责向市委、市政府反映信访人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改进工作或制定修改完善有关政策的建议。负责征集人民群众的建议，筛选重要建议，提供给市委、市政府参考。

（三）督促推动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拟定信访督查方案并组织实施。向县区和部门转送、交办、督办信访事项，指导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负责办理申请市政府复查复核的信访事项。

（四）协调处理我市群众进京上访相关工作。应急协调处理重大信访事项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配合公安机关等部门处理群众以上访为由的聚集。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重要信访问题。

（五）综合协调指导全市信访工作，起草、修改本市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制度和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负责组织实施对全

市信访工作的考核。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的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六）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建立和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机制、预警研判机制，指导全市信访信息化建设。

（七）指导全市信访系统教育培训和队伍建设，协调信访工作对外交流。

（八）负责信访工作宣传和信息发布。为信访人提供有关法律、法规、政府咨询。

（九）承担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具体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承办省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交办事项。

（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办信处、人民来访接待处、综合指导处、督查处、人民建议征集办公室。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宿迁市人民来访接待中心、市网上诉求受理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1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2 家，具体包括：宿迁市人民来访接待中心、市网上诉求受理中心。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今年以来，全市信访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牢牢把握服务全市高质量发展这个中心，树牢底线思维，突

出事要解决，强化责任担当，推动信访领域防风险、除隐患、保稳定各项工作有力有序开展，全市信访工作在三季度省预考核中位居前列。截至 11 月底，全市共发生进京越级访 168 批 185 人次，赴省上访 256 批 451 人次，来市集访 335 批 5456 人次，进京赴省来市访同比批次分别下降 16.8%、14.4%、24.9%。

一是工作责任不断压实。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信访工作，多次听取汇报、作出部署，先后召开市委常委会、全市信访稳定工作会议专门研究部署信访工作，传导责任；各县区和主管部门积极履责、落实举措，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带头接访下访，化解处理信访问题。1-11 月，市、县（区）两级党政领导共接待群众来访 1033 批 1788 人次，接访完成率 98.7%。纳入全省县（市、区）党政主要领导“百县千案”包案化解的 24 件信访事项，已全部化解。

二是矛盾攻坚扎实推进。围绕“一战两整治”工作主线，深入推进重点信访矛盾化解攻坚战，国家和省、市信访部门交办的 22 件“四重”信访事项，已全部化解。纳入全市为民办实事项目的 523 件信访积案，已化解 490 件，化解率为 93.7%，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深入推进城乡建设领域信访问题专项整治，省信访联席会议交办的 831 件城乡建设领域信访问题，已化解 785 件，化解率 94%；市信访联席办交办的 958 件，已化解 848 件，化解率 88%。深入推进规范越级进京访秩序集中整治，省信访联席办交办 2019 年越级进京访事项 251 件，已化解 184 件，化解率 73.3%；交办的“295”重点人员和今年新增进京登记 5 次以上重要事项 4

件，已化解 2 件，化解率 50%。

三是重大活动保障有力。坚持以战时的精神状态、战时的工作标准、战时的纪律作风，全面落实警信联动、路地联勤等各项应急机制，圆满完成了全国“两会”、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以及市绿洽会等重大活动信访应急保障工作任务，实现“六个不发生”目标。特别是中秋、国庆期间，针对农民工工作问题，成立市级农民工工资信访问题应急接访处置工作组，县区应急分队，通过多方联动、密切协作、精准发力，有效就地吸附和现场解决了大量矛盾和问题，共接待处理来访事项 84 批 355 人次，其中专项调处农民工工资信访问题 19 批 43 人次。

五是基层基础不断强化。深化人民满意窗口建设，将创建工作向全市各乡镇（街道、社区）信访机构延伸，印发《乡镇（街道、社区）信访工作机构“人民满意窗口”星级评定管理办法》，开展分类星级评定，不断提升服务实效，目前 13 个乡镇（街道）信访场所被评为四星级“人民满意窗口”，49 个乡镇（街道）信访场所被为三星级“人民满意窗口”。强化业务规范提升，出台《宿迁市信访基础业务标准化工作规范》，加强信访业务标准化建设，严格落实工作规则和业务标准，推动信访事项规范办结、实体解决。加快智慧信访建设进度，已完成硬件采购，软件平台框架搭建，应用程序开发部署、市、县、乡三级设备联调运行即将完成。

五是人民建议征集实现突破。组织开展“我为文明献一策”、“我为江苏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等专题建议征集活动，

共征集建议近 200 条，1 条被省委省政府，被省委娄书记批示。充分发挥省市特邀建议人作用，共推荐省级特邀建议人 2 名，市级特邀建议人 30 名，及时收集征集报告，为省市党委政府决策提供参考。

当前，我市信访形势总体平稳，但不可控因素依然较多，各类矛盾现有存量较大、控制增量难、风险变量多，城乡建设、涉法涉诉、劳动保障等领域矛盾尤为突出，控减越级进京访压力较大。2021 年，全市信访稳定工作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以减存量、控增量、防变量为主线，千方百计为群众排忧解难，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营造和谐稳定环境。

一是扎实推进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行动。认真落实“一案一责、一案一档、一案一策”的要求，对交办的各类信访事项加强督查指导，全面过细做好甄别分类、调查摸底工作，逐案建立台账资料。落实“旬调度、月分析、季通报、年度考核”制度要求，抓好案件梳理交办、案件化解、督查督办、报结报审等工作，同时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汇总分析，定期向上级报告工作进度及时掌握化解进度，确保化解工作质量。

二是扎实推进进京越级访专项整治。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大依法治访力度切实压降进京赴省越级上访的十条意见》，就信访事项受理办理、信访工作责任、疑难复杂信访问题处理、督促检查等事项进行明确，形成越级访治理体系，推动信访事项有效化解，营造依法有序的信访法治环境，进一步压降进京越级访量。

三是扎实推进为民办实事项目。超前谋划 2021 年为民办实事信访积案化解项目，提前确定案件选排标准、包案原则、包案范围，推动一批“骨头案”“钉子案”化解。加快智慧信访集成系统民生实事项目建设，建设网上信访研判智慧和智慧信访大厅，推行“网上办、不见面、最简单”的工作模式，建设市县乡一体、部门互通、全程智慧化的宿迁智慧信访体系。同时，借力“大数据+网格化+铁脚板”工作机制，搭建覆盖全面、触角灵敏、反应快捷的智慧信访信息网络，为防范社会风险提供强有力支撑。

四是扎实推进信访业务标准化建设。围绕国家信访局八项业务规则和省政府信访局六项业务标准，严格执行信访事项网上规范录入，网下规范办理，建立网上巡查、定期检查、随机抽查制度，不断提升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按期办结率、群众满意率和群众参评率。深入推进初访事项“最多访一次”，严格落实《信访事项简易办理办法（试行）》，缩短受理办理时间，优化信访事项受理办理、复查复核、督查督办以及人民建议征集等各项工作流程，加快办理速度，及时回应群众关切，确保全年初访事项一次性化解率 90%以上。

第二部分
宿迁市信访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65.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7.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3.77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44.7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33.77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13.48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43.82	本年支出合计	1,754.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72.2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1.25
总计	1,816.07	总计	1,816.0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643.82	1,599.12						44.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96.57	1,351.87						44.7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96.57	1,351.87						44.70
2010308	信访事务	1,396.57	1,351.87						44.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3.77	233.7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3.77	233.7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19.55	219.5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22	14.22						
229	其他支出	13.48	13.48						
22999	其他支出	13.48	13.48						
2299999	其他支出	13.48	13.4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754.82	1,011.35	743.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7.57	997.88	509.7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07.57	997.88	509.70			
2010308	信访事务	1,507.57	997.88	509.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3.77		233.7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3.77		233.7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19.55		219.5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22		14.22			
229	其他支出	13.48	13.48				
22999	其他支出	13.48	13.48				
2299999	其他支出	13.48	13.4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65.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2.88	1,462.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3.77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33.77		233.77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13.48	13.48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99.12	本年支出合计	1,710.12	1,476.35	233.7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41.1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0.16	30.1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1.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740.28	总计	1,740.28	1,506.51	233.7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710.12	1,011.35	698.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2.88	997.88	465.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62.88	997.88	465.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462.88	997.88	46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3.77		233.7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3.77		233.7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19.55		219.5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22		14.22
229	其他支出	13.48	13.48	
22999	其他支出	13.48	13.48	
2299999	其他支出	13.48	13.4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11.35	858.27	153.0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3.61	833.61	
30101	基本工资	122.29	122.29	
30102	津贴补贴	275.39	275.39	
30103	奖金	120.39	120.3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3.87	23.8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73	73.7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94	34.9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51	19.5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0	3.3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4.00	64.00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6.19	96.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78		144.77
30201	办公费	36.35		36.35
30202	印刷费	4.22		4.22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0.28		0.28
30207	邮电费	7.96		7.9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9.77		9.77
30211	差旅费	12.81		12.8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5.60		5.60
30214	租赁费	13.30		13.30

30215	会议费	0.34		0.34
30216	培训费	5.28		5.2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9		0.6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6.15		6.15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5		1.35
30228	工会经费	13.58		13.58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6		2.8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96		23.9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66	24.66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24.46	24.46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20	0.2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8.31		8.3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11		8.1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20	0.20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76.35	1,011.35	46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2.88	997.88	465.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62.88	997.88	465.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462.88	997.88	465.00
229	其他支出	13.48	13.48	
22999	其他支出	13.48	13.48	
2299999	其他支出	13.48	13.4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11.35	858.27	153.0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3.61	833.61	
30101	基本工资	122.29	122.29	
30102	津贴补贴	275.39	275.39	
30103	奖金	120.39	120.3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3.87	23.8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73	73.7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94	34.9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51	19.5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0	3.3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4.00	64.00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6.19	96.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78		144.78
30201	办公费	36.35		36.35
30202	印刷费	4.22		4.22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0.28		0.28
30207	邮电费	7.96		7.9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9.77		9.77
30211	差旅费	12.81		12.8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5.60		5.60
30214	租赁费	13.30		13.30
30215	会议费	0.34		0.34
30216	培训费	5.28		5.2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9		0.6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6.15		6.15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5		1.35
30228	工会经费	13.58		13.58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6		2.8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96		23.9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66	24.66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24.46	24.46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20	0.2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8.31		8.3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11		8.1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20		0.20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宿迁市信访局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55	0.00	2.86	0.00	2.86	0.69	4.67	5.48	3.55	0.00	2.86	0.00	2.86	0.69	4.67	5.28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7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68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9	参加会议人次(人)	300
组织培训次数(个)	4	参加培训人次(人)	24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233.77		233.7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3.77		233.7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3.77		233.7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19.55		219.5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22		14.2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3.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78
30201	办公费	36.35
30202	印刷费	4.22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0.28
30207	邮电费	7.9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9.77
30211	差旅费	12.8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5.60
30214	租赁费	13.30
30215	会议费	0.34
30216	培训费	5.2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6.15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5
30228	工会经费	13.58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9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8.3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1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20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宿迁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464.05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19.55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4.5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816.0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02.23 万元，增长 63.05%。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816.0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643.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74.69 万元，增长 69.62%，变动原因：智慧信访建设经费支出和市人民来访接待中心升级改造支出。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72.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7.54 万元，增长 19.03%，变动原因：部分人员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未缴纳。

（二）支出决算总计 1,816.07 万元。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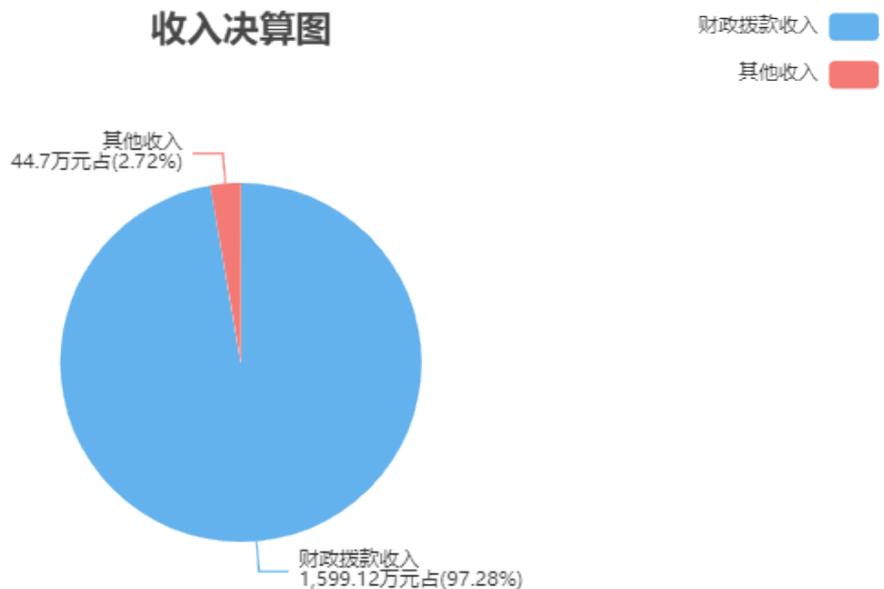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754.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13.23 万元，增长 86.37%，变动原因：智慧信访建设经费支出和市人民来访接待中心升级改造支出。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1.25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主要部分人员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资金。与上年相比，减少 111 万元，减少 64.44%，变动原因：补交部分人员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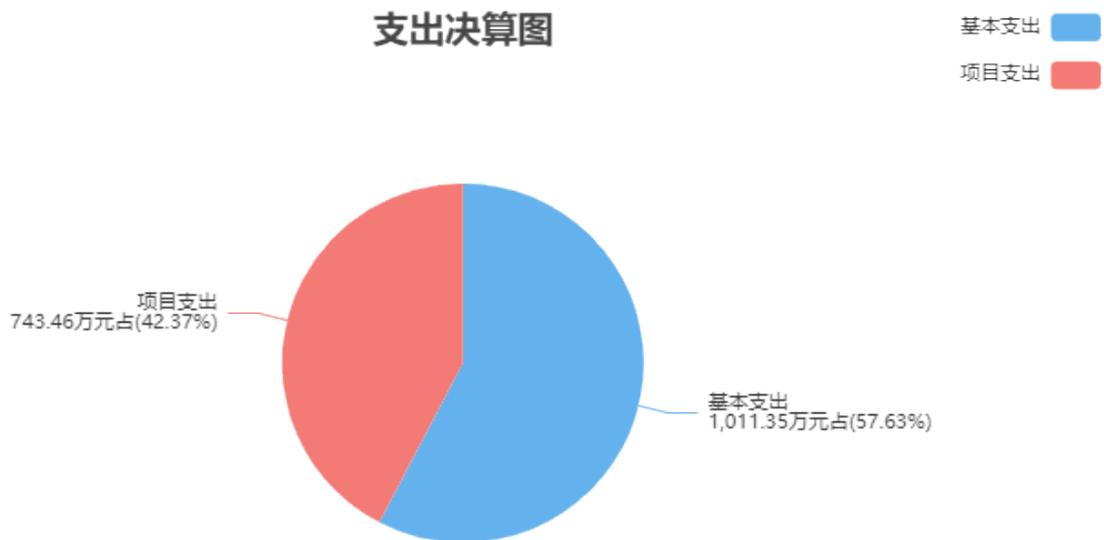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643.8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99.12 万元，占 97.28%；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44.7 万元，占 2.7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754.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11.35 万元，占 57.63%；项目支出 743.46 万元，占 42.3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740.2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73.54 万元，增长 63.14%，变动原因：智慧信访项目建设资金和市人民来访接待中心改造项目经费支出。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710.1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45%。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398.55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28%。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年初预算 1,398.55 万元，支出决算 1,462.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增加和召开省局会议部分费用支出。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19.5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市人民来访接待中心提升改造项目经费支出。

2.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4.2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730 工程网络安全提升项目经费支出。

（三）其他支出（类）

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3.4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合同制人员增加支出。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011.3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58.2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

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二) 公用经费 153.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476.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50.76 万元，增长 59.5%，变动原因：智慧信访项目经费支出和市人民来访接待中功能升级改造工程施工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011.35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858.2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二) 公用经费 153.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

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3.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77 万元，变动原因：厉行节约，过好紧日子。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8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0.56%；公务接待费支出 0.6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9.44%。

（二）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2.86 万元，支出决算 2.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86 万元。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69 万元，支出决算 0.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69 万元，接待 7 批次，68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是上级检查和其他市县来观摩；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4.67 万元，支出决算 4.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1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9 个，参加会议 300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是保障信访月度推进会和特殊敏感时期调度会。

（四）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5.48 万元，支出决算 5.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3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组织全市信访干部业务培训，厉行节约，减少开支。2021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4 个，组织培训 240 人次，开支内容：组织全市信访干部培训和业务技能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33.77 万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3.77 万元（上年决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变动原因：市人民来访接待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和 730 工程项目。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153.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2.32 万元，增长 26.76%，变动原因：加强疫情防控、人员增加，机关运行成本增大。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64.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19.5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4.5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

(含) 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度, 本部门共 2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 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476.35 万元; 本部门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 涉及财政性资金 1,476.35 万元。

本部门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2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 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476.35 万元; 本部门共开展 2 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 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476.35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 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 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

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

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二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上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